

证券代码：301004

证券简称：嘉益股份

公告编号：2025-091

债券代码：123250

债券简称：嘉益转债

浙江嘉益保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股份期限提前届满暨回购实施结果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嘉益保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4月15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2025年5月6日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部分股份方案的议案》。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根据市场情况合理实施了回购，根据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安排，公司管理层同意本次回购股份实施期限提前届满，回购方案实施完毕。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基本情况

公司于2025年4月15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2025年5月6日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部分股份方案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公司拟使用不低于人民币8,0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16,000万元（含）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已发行的无限售条件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139.86元/股，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16日和2025年5月6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部分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6）和《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5-038）。

公司于2025年5月7日实施完成2024年度权益分派，并于2025年10月20日实施完成2025年半年度权益分派，根据公司《回购报告书》，最终回购价格由不超过人民币139.86元/股调整为不超过人民币96.77元/股，按照回购金额上下限、回购价格上限测算回购数量约为826,703股—1,653,404股，约占公司总

股本为 0.57%—1.14%。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6 月 4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 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后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2）和 2025 年 10 月 13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 2025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后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75）。

二、回购公司股份的实施情况

1、公司于 2025 年 9 月 17 日首次通过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5 年 9 月 18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首次回购股份暨回购进展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65）。

2、公司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9 号——回购股份》的相关规定，并在相应时间节点及时披露了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公告。具体进展情况如下：

日期	公告名称	公告编号
2025 年 6 月 4 日	《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2025-043
2025 年 7 月 2 日	《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2025-044
2025 年 8 月 4 日	《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2025-046
2025 年 9 月 3 日	《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2025-056
2025 年 10 月 9 日	《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2025-068
2025 年 10 月 29 日	《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比例达到 1%的进展公告》	2025-081
2025 年 11 月 3 日	《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2025-082

3、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回购股份数量为 2,199,792 股，占公司总股本 145,906,186 股的比例为 1.5077%，回购的最高成交价格 65.53 元/股，最低成交价格 53.01 元/股，成交总金额为 130,437,378 元（不含手续费）。公司回购股份总金额已超回购方案中回购资金总额下限 8,000 万元，且未超过回购方案中回购资金总额上限 16,000 万元。

本次回购公司股份的实际执行情况与原披露的回购股份方案不存在差异。

三、回购股份实施期限提前届满的原因和决策程序

自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后，公司根据市场情况合理实施回购。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回购股份总金额已超回购方案中回购资金总额下限，且未超过回购方案中回购资金总额上限。上述情况符合公司既定的回购股份方案及法律法规的要求，实际执行情况与原披露的回购股份方案不存在差异。鉴于公司本次回购股份数量已能够满足公司实施股权激励计划的规模，公司管理层经慎重考虑决定本次回购股份实施期限提前届满，回购方案实施完毕。

四、本次回购股份的实施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回购股份的实施不会对公司的经营、财务、研发、债务履行能力和未来发展产生重大影响，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债务履行能力、持续经营能力造成不利影响。

五、回购实施期间相关主体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公司首次披露回购股份事项之日至本公告披露前一日，相关主体买卖公司股票情况如下：

2025 年 5 月 16 日至 2025 年 5 月 21 日，公司董事、总经理暨实际控制人之一致行动人朱中萍先生，公司董事马靖先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日期	减持均价（元/股）	减持股数（股）
马靖	集中竞价交易	2025 年 5 月 16 日	75.30	31,600
		2025 年 5 月 19 日	75.30	3,400
朱中萍	集中竞价交易	2025 年 5 月 21 日	75.58	122,500

相关主体减持公司股份计划及情况已在公司披露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5-038）中进行充分信息披露，不存在单独或者与他人联合进行内幕交易与市场操纵的行为。

除上述情况外，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 5%以上的股东在公司首次披露回购公司股份方案之日至本公告披露前一日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与回购方案中披露的增减持计划一致。

六、已回购股份的后续安排

公司已回购股份共计 2,199,792 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 1.5077%，已全部存放于公司回购股份专用证券账户，上述存放于公司回购股份专用证券账户的股份不享有股东会表决权、利润分配、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质押等相关权利。

本次回购的公司股份将用于实施股权激励计划，若公司未能在本次股份回购完成之日起 36 个月内实施前述用途，则公司未使用的回购股份将履行相关程序予以注销。公司将根据后续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回购股份实施的合规性说明

公司回购股份的时间、回购股份数量及集中竞价交易的委托时段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9 号——回购股份》的相关规定，具体如下：

（一）公司未在下述期间回购公司股份：

- 1、自可能对本公司证券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发生之日或者在决策过程中，至依法披露之日内；
- 2、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情形。

（二）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符合下列要求：

- 1、委托价格不得为公司股票当日交易涨幅限制的价格；
- 2、不得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开盘集合竞价、收盘集合竞价及股票价格无涨跌幅限制的交易日内进行股份回购的委托；
- 3、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要求。

八、备查文件

（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回购专用账户持股数量查询证明。

特此公告。

浙江嘉益保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12 月 3 日